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06—44号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结构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6月6日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刊登在2006年6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并于2006年7月11日公告了《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将于2006年7月14日正式实施完毕，公司A股于2006年7月14日起恢复交易。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即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后，公司股份结构将发生变化，现将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的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前后公司股份结构表

改革前			改革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38,000,000	66.67%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83,920,000	56.00%
国家股	0	0	国家持股	0	0
国有法人股	252,663,450	49.84%	国有法人持股	212,237,298	41.86%
社会法人股	5,034,848	1%	社会法人持股	4,229,272	0.84%
募集法人股	0	0			
境外法人持股	80,301,702	15.83%	境外法人持股	67,453,430	13.30%
二、流通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A股	169,000,000	33.33%	A股	223,080,000	44.00%
B股	0	0	B股	0	0
H股及其他	0	0	H股及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507,000,000	100%	三、股份总数	507,000,000.00	100%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有流通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	------	---------	--------	---------	---------

1	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5,350,000	5%	G+12月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得超过5%，在24个月内不得超过10%。
		50,700,000	10%	G+24月	
		212,237,298	41.86%	G+36月	
2	佳卓集团有限公司	25,350,000	5%	G+12月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得超过5%，在24个月内不得超过10%。
		50,700,000	10%	G+24月	
		67,453,430	13.30%	G+36月	
3	北京瑞新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57,318	0.21%	G+12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4	北京中利四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57,318	0.21%	G+12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5	广州黄埔中联建设机械产业有限公司	1,057,318	0.21%	G+12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6	广州市天河区新怡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57,318	0.21%	G+12月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三、备查文件

- 1、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 2、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 3、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 4、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六年七月十四日